

車禍離開現場還能報警嗎？擦撞沒報警各自離開、事後備案罰單與和解全解析

當車禍發生時，可能因為當下情緒緊張，或覺得只是小擦撞，便抱持著「算了」的心態各自離開現場...你也有過這樣的經驗嗎？但這樣真的沒問題嗎？車禍沒報警各自離開會怎樣？離開現場後還能報警備案嗎、有期限嗎？為什麼會有罰單？若想私下和解，和解書該怎麼寫才不吃虧？這些問題就讓律師以下面文章為你一一解答！

車禍沒報警各自離開會怎樣？釐清當下沒報警的法律責任

「上班趕時間，只是小擦撞而已，也沒人受傷，雙方都沒意見，應該不用那麼麻煩還要報警吧？」如果你也會有過這樣的想法，那就要注意了！車禍發生後，若未報警直接離開現場，不僅可能會面臨行政責任，甚至若有人員傷亡，還可能涉及刑事責任！

	無人傷亡	有人傷亡
行政責任	<p>根據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62條第1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處新臺幣1,000~3,000元罰鍰逃逸者吊扣駕駛執照1~3個月	<p>根據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62條第3、4項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處新臺幣3,000以上9,000元以下罰鍰逃逸者吊銷駕駛執照；致人重傷或死亡而逃逸者，吊銷駕駛執照，並不得再考領
刑事責任	-	<p>根據《刑法》第185-4條：</p> <ul style="list-style-type: none">駕駛動力交通工具發生交通事故，致人傷害而逃逸者，處6月以上5年以下有期徒刑致人於死或重傷而逃逸者，處1年以上7年以下有期徒刑

延伸閱讀：[肇事逃逸無人受傷可以求償、提告嗎？罪責說明一次看懂](#)

車禍離開現場還能報警嗎？擦撞沒報警事後備案流程SOP

當下沒有報警，事後還能補報案嗎？答案是可以的！若當下沒有報警，但事後發現有身體不適、車輛受損，或要作為申請保險理賠的依據，都可以進行事後補報案。而其流程如下：

步驟1: 蒐集事故證明

因為不是當場報警，警方無法直接還原現場，因此建議先準備可佐證的資料，如：事故現場與車損照片、行車記錄器影像、對方車牌、驗傷單或就醫紀錄等。也別忘了記下車禍時間、地點、天候與路況。

步驟2: 至轄區警局進行補報案

備妥資料，並攜帶身分證、駕照、行照等證件，前往事故發生地的派出所補報案，警方依法應受理補報。

步驟3: 製作筆錄

向員警說明事故經過並提交手邊證據，務必如實陳述，且簽名前確認筆錄內容無誤。完成筆錄後，通常可取得登記聯單，作為保險與後續申請初判表的依據。事故約30天後，可向原處理單位申請道路交通事故初步分析研判表(初判表)。

車禍事後報案期限是多久？車禍事後備案罰單與時效

車禍事後報案雖無法律明文推定的期限，但一般皆建議盡快處理，一方面較有機會保全完整證據，一方面也較有利於責任釐清與保險理賠申請。

1. 車禍當下沒報警事後備案罰單會來嗎？

若當下無人傷亡，但未依規定處理事故現場，根據《[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](#)》第62條第1項規定，需處新臺幣1,000~3,000元罰鍰；若有人傷亡，則根據《[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](#)》第62條第3項規定，處新臺幣3,000以上9,000元以下罰鍰。

2. 車禍事後報案期限建議

雖然法律上沒有明確規定事後補報案的期限，但通常建議越快越好，以避免損失證據(如：行車記錄器、監視器影像被新紀錄覆蓋等)、影響後續處理！

3. 其他相關必知時效

	保險理賠	刑事提告	民事求償
期限	通常為事故發生後5日內需通知保險公司(視各保險公司規定)	若有一方受傷，被害人須在知悉肇事者之時起6個月內提出告訴，逾期則無法提告	若需提出民事求償，需在2年內提出

車禍私下和解沒報警有效嗎？律師教你和解書怎麼寫不吃虧

車禍發生後，若雙方皆無大礙，且車輛損傷輕微，通常會選擇私下和解。但私下和解真的沒問題嗎？會不會後續還有其他糾紛？和解書要怎麼寫才不吃虧？下面就讓我們一一為你解答！

私下和解的風險

私下和解雖相較報警來得快速，但相對地也可能帶來較多風險：

- 私下和解通常沒有第三方(如:警察或調解委員)在場,故若事後發生爭議,較難還原當時狀況、釐清責任歸屬。
- 若當下沒有報警處理,保險公司可能會以未依規定處理事故為由拒絕理賠。
- 若當下雙方皆表示無大礙,事後卻有一方提出受傷,並提告過失傷害或肇事逃逸,可能會有法律糾紛。

和解書必備項目

若仍希望私下和解,則建議務必簽署書面和解書,且和解書中至少須有下列明確資訊:

- 雙方的姓名、身分證字號、聯絡方式等基本資料
- 簡要說明事故發生的時間、地點與經過
- 註明雙方協議的和解金額與支付方式(如:匯款帳號、現金支付、支付期限等)
- 註明就本次事故民事爭議一次處理完畢、不再另行求償;刑事部分則可同時準備好刑事撤回告訴狀,以作為保障
- 務必需由雙方親自簽名

但若雙方時間允許,仍較建議到鄉鎮市公所的調解委員會進行調解,不僅可由第三方協助溝通,且經法院核定的調解書效力等同判決,具有強制執行力,也較有保障。

延伸閱讀:[車禍多久要和解?去警局要帶什麼?車禍私下和解流程律師教你看懂](#)

車禍沒報警保險賠不賠?補報案取得登記聯單是關鍵

車禍發生後,若為了節省時間,雙方僅留下聯絡方式後即離開現場,事後想要申請保險理賠時,可能會因缺乏「登記聯單」而被保險公司拒絕理賠。若遇此狀況,建議可主動提供事故現場照片、行車記錄器畫面、目擊者證詞等相關證據,並盡快進行補報案,以補足事故證明,以利後續申請保險理賠。

車禍當下沒報警常見 Q&A

Q1: 車禍沒報警對方先離開,我該怎麼辦?

若發生車禍後,對方先行離開現場,建議留在現場報警,並提供對方車牌號碼、特徵等資訊,以利警察人員後續追查,並避免自己被認定為肇事逃逸。

Q2: 過了3天還能補報案嗎?

可以的,補報案沒有明確的時效限制,但建議盡快前往轄區警局進行補報案,以免證據遺失,影響後續處理。

Q3: 收到事後補報案的罰單可以不繳嗎?

若收到罰單,建議依規定期限繳納。若對罰單有疑慮,根據[《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》第9條](#)規定,可在收到罰單後30日內向處罰機關提出申訴。

Q4: 車禍擦撞一定要報警嗎？

不一定，也可選擇私下和解或調解。但若要私下和解，建議可諮詢專業律師，以協助列出謹慎條款的和解書。不過通常仍較建議以調解或報警為主，對雙方權益皆較有保障。

延伸閱讀：[車禍調解對方不來、沒和解會怎樣？過失傷害不和解與對方不處理的應對法](#)

Q5: 車禍輕微擦傷要驗傷嗎？

建議要喔！無論是保險理賠、刑事告訴、民事求償等皆可能需有診斷證明或驗傷單，以作為申請理賠、求償或和解談判的重要依據。

車禍當下沒報警不知如何是好？法律停看聽陪你面對

待客戶補充